

附件 1

2025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（重大公共卫生）



预算部门：（公章）

填报人姓名：叶晓媚

联系电话：0762-5689001

填报日期：2026 年 5 月 15 日

和平县卫生健康局 2025 年重大公共卫生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支出基本情况

（一）资金安排情况。本项目预算计划安排资金 5.0 万元，实际分配下达金额 5.0 万元，预算计划与实际分配下达金额一致，资金足额到位，为项目顺利开展提供了基础保障。

（二）资金使用情况。项目实际支出金额 4.47 万元，结余资金 0.53 万元。经核查发现，实际支出与项目用途一致，严格按照预算标准执行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情况。通过本项目实施，2025 年，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得到普及，城乡和地区间公共卫生服务差距明显缩小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逐步均等化的机制基本完善，重大疾病和主要健康危害因素得到有效控制，城乡居民健康水平得到进一步提高，达到预期总体目标。

（四）内控制度情况。资金使用单位建立了财务制度，明确了资金使用流程和审批权限，会计核算符合相关准则和制度，按计划使用资金，按时、按质、按量完成项目投资和建设任务，无资金缺口或结余，无浪费行为，无挤占挪用或

套取资金等现象。

二、决策及实施情况

（一）决策情况：三定方案要求组织实施基层卫生健康政策、标准和规范，指导基层卫生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乡村医生相关管理工作。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、普惠化、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。

（二）实施情况：成立项目领导小组由卫健局牵头，财政、疾控、妇幼、慢病等多部门参与，明确各项目管理单位的具体职责，按计划对实施机构进行区域全覆盖的绩效评价；

三、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

绩效评分为 98.73 分，自评等级为优，其中，决策情况及实施过程得 18.73 分，绩效产出得 40 分，绩效效益得 40 分。

四、自评发现的问题

（一）发现的问题。无

五、绩效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

（一）绩效自评工作建议。深入评估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；加强对预算执行与资金结余关系的分析，为后续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提供参考依据。

（二）预算安排建议。在后续预算安排中，充分考虑项目实际需求和资金使用特点，科学合理编制预算，细化预算项目和金额，提高预算的准确性和可执行性；加强预算执行监控，定期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分析和调整，确保预算资金

合理、合规、高效使用；。